**通州区知识产权强区建设纲要（2023—2035年）**

**（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实践，推动通州区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知识产权综合实力，提高知识产权领域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奋力开启知识产权强区建设新征程，根据《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江苏省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纲要（2021—2035年）》《南通市通州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通州区发展实际，制定本纲要。

一、序言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通州区深入贯彻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江苏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南通市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坚持把知识产权工作放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大局中谋划，知识产权政策体系、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服务水平稳步提升，知识产权保护环境持续优化，全区知识产权综合实力明显提升，成功获批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示范区、江苏省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示范县（市、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和江苏省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

新时代、新征程、新伟业，知识产权作为国家发展战略性资源和国际竞争力核心要素的作用更加凸显。进一步强化知识产权对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支撑引领功能，加强知识产权法治保障、形成支持全面创新的政策机制，最大化萃取、整合和发挥知识产权市场价值，着力破解制约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的突出矛盾，对全力打造长三角一体化沪苏通核心三角强支点城市“硬核区”具有重要意义。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指示论述，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环境为主线，聚焦服务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现代产业体系自主可控，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水平，加强知识产权法治保障，建设制度完善、保护严格、运行高效、服务便捷、文化自觉、人民满意的知识产权强区，为打造通州富有特色、活力迸发的产业创新高地，建设长三角一体化沪苏通强支点城市“硬核区”，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通州现代化建设新篇章提供有力保障。

（二）基本原则

——坚持严格保护、协同治理。严格依法保护知识产权，构建行政执法、司法保护、仲裁调解、行业自律、公民诚信协同治理的知识产权立体保护体系，打造制度完备、体系健全、环境优越的知识产权保护新高地。

——坚持改革创新、增强动力。以改革驱动创新，以创新引领发展，着力推进知识产权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构建完善适应新发展阶段的知识产权体制机制，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坚持突出重点、质量优先。发挥通州区在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等关键技术领域较为完备的产业体系和制造业集群优势，立足支撑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提升全要素生产率，推动知识产权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坚持统筹协调、融合发展。加强战略引领、统筹规划，强化知识产权与经济、科技、教育、文化、社会等领域深度融合发展，构建政府、企业、金融机构、中介服务等协同推进的通州知识产权强区建设格局。

——坚持开放交流、合作共赢。实施更加积极主动的知识产权开放战略，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建设、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等多重国家战略布局，探索搭建互联互通的知识产权交流合作平台，有效集聚知识产权发展动能。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知识产权强区建设取得重要突破，知识产权保护环境更加优化，知识产权创造质量、运用效率、管理效能、服务水平大幅提升，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达到16%，版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8.6%，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超过20亿元，在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等关键技术领域形成一批高价值知识产权，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18件。

到2035年，知识产权综合竞争力达到全省先进水平，知识产权综合实力大幅跃升，通州特色、江苏引领、全国一流、国际知名的知识产权强区全面建成。

三、完善支撑高质量发展的知识产权政策制度

（四）完善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知识产权政策体系。构建并不断完善支撑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与省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工作需要的政策体系，推动国家、省和市知识产权重大政策的有效衔接和落实。认真贯彻落实专利、商标、著作权、地理标志、植物新品种、商业秘密等领域的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出台符合地方经济发展特征的知识产权强区建设本体政策，完善经济、科技、金融、文化、社会领域知识产权关联政策，形成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的系列政策。优化知识产权相关奖励政策，提高财政支持知识产权建设力度。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和转化运用政策，促进核心专利、知名商标品牌、精品版权、优质地理标志等高价值知识产权拥有量大幅增加，增强商业秘密保护效果。健全知识产权政策评估机制。

（五）完善推动区域协同共治的知识产权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强区建设领导小组的综合协调作用，成立工作专班，落实知识产权工作重点任务。完善基层知识产权工作机制，优化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内设机构和职能，建立园区知识产权管理专员制度，实现网格化管理。探索知识产权综合治理，建立健全跨部门协调机制，形成部门整体联动的知识产权强区管理工作新格局。落实知识产权评议制度，围绕重大投资项目开展知识产权评议工作，积极探索重大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试点，发布重点领域知识产权评议报告，减少决策失误和重大经济损失，强化重大项目知识产权管理。

（六）完善支持产业发展的知识产权治理机制。优化符合汽车及零部件、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装备、高端纺织等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配套知识产权治理模式，促进产业创新发展。完善家纺产业版权保护，推动家纺产业与创意设计、电子商务、智慧物流等新业态深度融合中的知识产权保护。建立健全特色产业领域公用品牌保护规则，完善“南通州家纺”集体商标评价机制与认证制度，持续推动“骑岸大方柿”“西亭脆饼”“二甲葡萄”“石港大米”“二甲蓝印花布”等特色产业创新发展。

四、构建优化营商环境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七）提高知识产权整体保护效能。加强刑事打击专业化建设，提档升级通州区食药环融打平台，进一步加强行刑衔接，优化知识产权领域刑事犯罪执法协作机制，始终保持对链条式、区域性、产业化知识产权犯罪的严打高压态势。加强与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人民法院协作配合，高标准建设南通家纺城知识产权巡回审判点，构建集前端诉前化解、中端案件裁决、末端释法宣传为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加强知识产权执法人员能力建设，打造一支相对独立稳定、专业化、职业化的知识产权执法队伍。加强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整合优化执法资源，聚焦知识产权侵权集中领域和易发风险区域，多部门协作、跨区域联动，联合打击侵权行为。加强政企交流，持续放大政企协作联合维权效应，常态化开展异地打假维权。加强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加大行政裁决执行力度，提升纠纷解决效能。积极推进依当事人申请的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调解协议司法确认制度。建立知识产权保护典型案例发布制度，加强以案说法的力度，为组织和个人提供规则指引。加强驰名商标保护，实施地理标志保护工程，更大力度实施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工程。

（八）增强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效率。完善知识产权仲裁、调解、公证、鉴定和维权援助体系，加强司法鉴定机构、仲裁机构建设，健全仲裁调解机制。围绕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全链条，聚焦通州区优势产业链、创新链，整合律师、公证、调解、仲裁等法律服务资源，积极构建“平台+队伍+产品”全要素、“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的知识产权保护法律服务体系。深入实施知识产权保护载体建设工程，推动南通市通州区家纺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提档升级，推进专利权、版权和商标权“三合一”管理。充分发挥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平台作用，打造高端智能装备、现代纺织产业创新全链条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加强行业自律，推动实体市场、电商平台、行业协会、企业等建立知识产权法律顾问制度，加强知识产权自我保护、风险防范机制建设。鼓励公证机构创新公证服务方式，优化公证流程，运用电子签名、数据加密、区块链等技术，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权利救济、纠纷解决、域外保护等提供公证服务。加强知识产权“守信用”体系建设，及时归集知识产权司法审判、行政裁决、行政处罚和抽查检查信息，按照失信等级纳入信用信息系统，严格落实知识产权领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制度，依法依规加大对知识产权失信行为的惩戒力度。

（九）提升知识产权海外保护效能。拓展知识产权国际保护视野，与主要行业协会搭建知识产权纠纷信息沟通渠道，知识产权保护同等覆盖中外企业、大中小型企业等全部市场主体类型。健全境外知识产权纠纷预警防范机制，及时发布风险预警提示信息，加强知识产权海外纠纷应对指导能力建设，为企业和其他组织在境外处理知识产权纠纷提供信息、法律等方面的支持。引导企业和其他组织加强境外知识产权布局，强化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和尽职调查，依法规避海外知识产权风险。探索建立国内服务机构和海外法律服务机构“1+1”合作机制，遴选一批有资质、有实力的国内外知识产权及法律服务机构，为企业提供专业优质服务。

五、健全增强创新驱动效能的知识产权运行机制

（十）推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完善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协同的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机制。引导市场主体发挥商标、专利、版权、地理标志等多种类型知识产权组合效应，在主要技术领域和地方特色领域创造培育一批创新水平高、权利状态稳定、市场竞争力强的高价值知识产权。大力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工程，以汽车及零部件、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装备、高端纺织等产业为重点，加强关键核心技术领域专利布局。实施商标品牌培育工程，打造家纺产业集群品牌培育基地，指导企业积极注册商标走自主创牌之路。放大南通家纺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保护优秀案例示范效应，打造特色精品版权产业集聚区。打造地理标志通州品牌，推动特色地理标志与多元化产业深度融合，提升地理标志产品附加值和产业综合竞争力，以高知名度地理标志带动区域特色经济发展。

（十一）推进知识产权高效益运用。推动企业、科研机构健全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全面推进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实施，实现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持续实施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培育“专精特新”等创新型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持续实施知识产权强企行动，不断完善知识产权强企入库培育、梯队建设、动态管理的工作体系，按照知识产权成长型企业、优势型企业、引领型企业三级由低到高逐级培育，加强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培育。建立专利密集型产业培育目录，集中力量培育发展一批具有国际竞争优势、自主可控的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集群。探索开展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工作，加强专利密集型产品对通州经济发展的贡献度评价研究。持续实施专利导航工程，引导资源有效配置，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对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加快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建设，推动高校院所知识产权向通州优势产业和“专精特新”企业转移，共同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实施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工程，完善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机制，实现知识产权有效转化运用。推动专利与标准融合，支持企业积极布局国（境）外专利，鼓励企业积极参与制定国内、国际技术标准。

（十二）推进知识产权市场化运营。聚焦汽车及零部件、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装备、高端纺织等产业领域，建设通州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平台，以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平台为载体，开展关键核心技术知识产权推广应用，推进供需精准对接，支持平台运用新技术提升运营效能，实现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发展，为重点企业主体知识产权转化提供专业支撑。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稳步提升，整合财政、金融监管、银行、担保、评估等多方资源，构建协同合作机制，为企业质押融资提供全要素支撑、全过程指导。探索开发知识产权证券化、保险、信托等知识产权金融产品。鼓励产业园区、金融机构、服务机构聚焦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探索建设知识产权金融综合服务平台。以家纺产业版权交易模式为样板，健全版权服务平台，推动版权运营规范化、标准化发展。

六、打造满足市场需求的知识产权服务生态

（十三）优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加强通州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以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平台为支撑，区域性和专业化公共服务机构为枢纽，基层知识产权工作站（商标品牌指导站）为节点，实现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多级联动，建成高效、便捷、规范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对接江苏省知识产权大数据中心，建设通州区知识产权大数据平台，加强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围绕传统优势产业，依托通州区家纺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运用“线上+线下”服务手段，打造知识产权保护“一件事”集成服务平台，提升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公共服务效能。完善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支持相关机构申报江苏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实现与苏南公共服务网络体系的协同衔接。

（十四）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能力提升。完善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相关政策，围绕电子元器件等重点创新型产业集群布局服务链，推动知识产权服务集聚区建设，引进国际高端服务机构，培育一批通州本地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机构，打造具有通州特色、信誉良好、市场竞争力强的区域知识产权服务品牌。完善知识产权服务链与产业发展、科技研发、人才培养需求精准对接机制，推动知识产权服务业与产业深度融合、协同发展。加大知识产权服务业监管力度，开展知识产权服务业分级分类评价，强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信用监管，严厉打击各类专利、商标代理违法违规行为，促进行业自律和社会共治。组织开展知识产权服务业培训、论坛等活动，进一步提升机构和从业人员的服务水平。

（十五）推动社会化知识产权服务创新。拓展知识产权服务模式，支持社会资本投资设立专业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创新知识产权市场化服务方式。开发知识产权服务新品，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产品精准、多样、特色化发展，鼓励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提供知识产权资产评估、交易、转化、托管、投融资等增值服务。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开发高端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产品，加强知识产权数据资源供给，推动市场化、社会化信息加工和服务，利用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技术，开展知识产权基础数据的收集和集约化整合，提升知识产权信息系统化和智能化服务的能力。推动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和市场化服务协调发展，提升运用全球知识产权信息的能力和水平。

七、筑牢促进事业发展的知识产权基础优势

（十六）推进知识产权交流合作。深入实施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充分把握国家战略交汇叠加的重要机遇，争取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实现交流合作。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区域优势，积极实施融入长江经济带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主动对接上海科创中心、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实现知识产权供需有效对接、良性循环。抢抓沪苏同城化发展机遇，发挥沿江科创带科技成果产业化首要承载地功能，推动建立知识产权协作管理平台，建立常态化合作机制。积极获取省内知识产权优质资源支持，加快推进知识产权服务一体化，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有效集聚知识产权发展动能，实现知识产权信息互联互通、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共享。

（十七）加强知识产权文化建设。大力倡导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知识产权文化理念，加强知识产权文化与传统文化、通州特色文化深度融合，培养公民形成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行为自觉。推动知识产权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网络，提升知识产权社会知晓度。丰富宣传渠道载体，扩大知识产权文化宣传活动的影响力。发布知识产权典型案例，加强对知识产权成果、典型经验做法的总结推广，营造知识产权发展的良好环境。

（十八）强化知识产权人才支撑。加强知识产权人才战略布局，完善知识产权高端人才培养机制，围绕通州区重点发展产业领域，打造“产才融合”引才体系，促进知识产权人才链与通州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实现精准招才。健全知识产权人才评价体系和激励保障机制，推动通州知识产权高端人才作为高层次紧缺人才纳入省、市、区人才培养工程培养，优化知识产权人才发展环境。加大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力度，面向知识产权管理和执法人员、知识产权代理师、知识产权师等实施分类分级分层次培训，提升知识产权从业人员的管理能力和法律素养。加强知识产权继续教育和网络培训，全方位优化知识产权人才培训链。加强知识产权专家智库和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公职律师队伍建设。

八、组织保障

（十九）加强组织领导。健全知识产权强区建设联席会议机制，加大知识产权强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协调力度，定期召开知识产权强区建设推进会，完善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的工作体系，制定实施本纲要的年度推进计划。南通高新区、各镇（街道）要围绕本纲要确定的目标、任务，结合实际完善工作推进机制，统筹部署具体任务措施，确保知识产权强区建设有序实施。

（二十）加强条件保障。建立稳定长效的知识产权强区建设资金投入保障机制，优化经费投入使用结构，加大对本纲要实施工作的支持。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与本纲要实施的衔接，知识产权强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用好知识产权专项资金，创新财政资源配置使用模式。鼓励和引导企业、社会组织、各类投融资机构等增加对知识产权工作投入，逐步形成政府引导、企业主体、社会资金广泛参与的知识产权多元化、多渠道资金投入体系。

（二十一）加强考核评估。区知识产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开展年度监测和定期评估总结，督促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加强对南通高新区、各镇（街道）知识产权工作的监督和指导，优化知识产权考核和绩效评价指标，根据国家、省、市部署要求，将知识产权重点指标纳入经济社会发展主要评价、高质量考核和营商环境评价考核指标体系。